

证券代码：920047

证券简称：诺思兰德

公告编号：2026-087

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9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13 号浦项中心 B 座 18 层 1-5 单元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松山先生

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
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许日山、高洁、许兰瑛、肖翔、刘荣耀、任自力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 3,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（含已获批的 1,000 万元授信额度），授信期限 12 个月（可循环使用，担保方式为信用）。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，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，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决定。

上述计划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实施，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文件）。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(<https://www.bse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8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9 日